2024年9月10日 星期二
制作：刘雄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日报

证券代码：600903 证券简称：贵州燃气 公告编号：2024-045
债券代码：110084 债券简称：贵燃转债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燃气”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目前董事会成员共7人。公司董事马玲女士因工作需要，于2024年8月8日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马玲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公司董事刘勃先生因工作需要，于2024年8月27日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0日、2024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有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2024-042)。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等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夏晓庆女士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夏晓庆女士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经审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为：董事候选人夏晓庆女士具有多年的相关工作经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规定，拥有履行董事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该董事候选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未发现有法律法规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同意夏晓庆女士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2024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经审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夏晓庆女士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有关董事的任职条件和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意夏晓庆女士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

附件：夏晓庆女士简历

夏晓庆女士简历

夏晓庆，女，1984年10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2011年06月至2013年07月贵州盘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部一般干部；2013年07月至2014年02月任贵州盘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主任科员；2014年02月2016年01月任贵州盘江贸易有限公司综合业务经理；2016年01月至2019年04月任贵州盘江贸易有限公司风控总监；2019年04月至2020年09月任贵州盘江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监督部高级职员；2020年09月2021年12月任贵州盘江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监督部综合科科长；2021年12月至2023年03月任贵州盘江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监督部部长；2023年03月至2024年07月任贵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公司律师部)部长；2024年07月至今任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

证券代码：600903 证券简称：贵州燃气 公告编号：2024-046
债券代码：110084 债券简称：贵燃转债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2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9月27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新添大道南段298号贵州燃气大营坡办公区2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27日

至2024年9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1.01	选举夏晓庆女士为董事	√
1.02	选举李航先生为董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8月23日、2024年9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2024年9月1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03	贵州燃气	2024/9/2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股东或代理人现场出席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应按以下方式进行登记。

1、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其他身份证明文件、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4)法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公章)、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其他身份证明文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由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由股东本人或者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则不需要公证。

(5)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登记以收件日邮戳为准。参会当日须凭证件原件进行登记确认方可视为有效登记。参会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可以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补办会议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9月26日上午9:00至11:00，下午14:00至16:00

3、登记地点：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新添大道南段298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有效身份证明、股东沪市股票账户等原件及复印件，以便验证入场。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永松先生、李紫涵女士

电话/传真：(0851)86771204

电子邮箱：gzrq@gzgas.com.cn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新添大道南段298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550004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9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夏晓庆女士为董事	
1.02	选举李航先生为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903 证券简称：贵州燃气 公告编号：2024-044
债券代码：110084 债券简称：贵燃转债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燃气”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9月2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2024年9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铖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赞成，占全体出席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意夏晓庆女士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及2024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赞成，占全体出席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一)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三)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24-032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养元饮品”)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9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表决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9月9日12时。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表决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公司近期对财务数据进行了自查，发现《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未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进行恰当计量，导致部分数据填报有误。发现相关问题后，公司组织财务人员进行了核查并对已披露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中部分财务数据进行更正。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同时，监事会敦促公司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24-031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将影响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主要会计财务数据中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提高0.1个百分点，总资产减少350,067,357.4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减少295,994,744.49元，不会对营业收入、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产生影响。

一、概述

公司近期对财务数据进行了自查，发现《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未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进行恰当计量，导致部分数据填报有误。发现相关问题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高度重视，组织财务人员进行了核查并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处理，有效地提高了公司财务管控水平和财务报告列报准确性。

公司于2024年9月5日召开的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9月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对《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更正。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已披露的2024年度第一季度报告中部分财务数据进行更正，具体如下：

1.对“一、主要财务数据(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部分内容的更正如下：

更正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5		增加1.50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5,044,192,717.40	16,121,288,564.33	-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902,448,295.06	11,052,580,693.71	7.69

更正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5		增加1.60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4,694,125,359.92	16,121,288,564.33	-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606,453,550.57	11,052,580,693.71	5.01

2.对“四、季度财务报表(二)财务报表”部分内容的更正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间报表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影响金额	更正后金额
2024年第一季度合并资产负债表	其他应收款	177,762,039.16	94.77	177,762,133.93
	流动资产合计	7,820,093,136.51	94.77	7,820,093,231.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66,573,483.26	-350,067,428.56	2,916,506,054.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333,105.53	-23.69	68,333,081.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24,099,580.89	-350,067,452.25	6,874,032,128.64
	资产总计	15,044,192,717.40	-350,067,357.48	14,694,125,359.92
	应交税费	89,650,092.81	-1,264,941.39	88,385,151.42
	流动负债合计	2,940,227,158.86	-1,264,941.39	2,938,962,217.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8,078,487.51	-52,457,604.17	65,620,883.3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8,232,511.20	-52,457,604.17	145,774,907.03
	负债合计	3,138,459,670.06	-53,722,545.56	3,084,737,124.50
	其他综合收益	429,712,462.09	-297,583,810.47	132,128,651.62
	未分配利润	6,890,457,631.42	1,589,065.98	6,892,046,697.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02,448,295.06	-295,994,744.49	11,606,453,550.57
	少数股东权益	3,284,752.28	-350,067.43	2,934,684.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05,733,047.34	-296,344,811.92	11,609,388,235.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044,192,717.40	-350,067,357.48	14,694,125,359.92
2024年第一季度合并利润表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55,591.06	-297,609,824.39	-299,065,415.4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55,591.06	-297,259,756.96	-298,715,348.0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55,591.06	-297,259,756.96	-298,715,348.02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297,259,756.96	-297,259,756.9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350,067.43	-350,067.43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7,493,439.56	-297,609,824.39	579,883,615.1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77,493,212.27	-297,259,756.96	580,233,455.3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7.29	-350,067.43	-349,840.14

公司已同步更正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养元饮品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版)》。

三、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同时，监事会敦促公司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致歉说明

公司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深感自责，并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歉意。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避免类似情况的发生。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4-066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坚定信心 携手共进 助力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2024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周四) 15:30-16:30。

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2024-054
债券代码：113542 债券简称：好客转债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好客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4年8月20日至2024年9月9日，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已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转股价的80%的情形，触发“好客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好客转债”转股价格，同时在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前，如再次触发“好客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当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好客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好客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一、可转债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133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8月1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3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30亿元，期限6年。债券利率分别为第一年0.4%，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0%，可转债到期后5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181号同意，公司发行的6.3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8月2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好客转债”，债券代码为“113542”。“好客转债”转股起止日为2020年2月12日至2025年7月31日，最新转股价格为15.18元/股。

二、关于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根据《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转股价格的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的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024年8月20日至2024年9月9日，公司股票价格已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转股价的80%的情形，触发“好客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从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诸多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于2024年9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好客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好客转债”转股价格，同时在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前，如再次触发“好客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当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好客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好客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9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8月份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4年8月份销售情况简报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8月实现鸡肉产品销售收入44,327.06万元，销售数量4.99万吨，同比变动幅度分别为-6.49%、3.01%，环比变动幅度分别为2.53%、4.50%。

其中，家禽饲养加工行业实现鸡肉产品销售收入40,482.25万元，销售数量4.73万吨(注：抵消前的鸡肉产品销售收入为42,835.35万元，销售数量4.91万吨)，同比变动-8.69%、1.82%，环比变动1.87%、4.33%；食品加工行业实现鸡肉产品销售收入3,844.82万元，销售数量0.26万吨，同比变动25.34%、31.25%，环比变动10.06%、7.74%。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二、原因说明

公司预制菜品一期工程项目的研发、品牌建设、销售市场目前已经稳步推进。二期工程已于2024年7月17日投产，预制菜品的生产产能逐步释放，生产加工数量逐步增加，销售数量和销售收入也随之增加。

三、风险提示

1、上述披露仅为公司鸡肉产品的销售情况，不包含其他业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鸡肉产品销售价格大幅波动(上升或下降)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5589 证券简称：圣泉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6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23日(星期一)下午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至9月2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sqzqb@shengqua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4年8月24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9月23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23日(星期一)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唐一林

董事、总裁：唐地源

董事、董事会秘书：孟庆文

财务总监：张亚玲

独立董事：黄俊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9月23日(星期一)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至9月2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qzqb@shengqua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531-83501353

邮箱：sqzqb@shengqua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4-058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广东辖区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坚定信心 携手共进 助力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2024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周四)15:30-16:30。

届时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许丹青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经理陈习良先生将在线就2024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4-39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广东辖区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坚定信心 携手共进 助力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2024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周四)15:30-16:30。

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2024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简称：新金路 证券代码：000510 编号：临2024—59号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局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刘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刘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刘江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监事局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监事局时生效。

刘江先生原定监事任期为2023年5月至2026年5月。其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截止本公告日，刘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公司及监事局对刘江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以来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局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4-101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广东辖区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坚定信心 携手共进 助力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2024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周四)15:30-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2024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广东宏大 公告编号：2024-071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广东辖区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坚定信心 携手共进 助力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2024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周四)15:30-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2024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

证券代码：002833 证券简称：弘亚数控 公告编号：2024-055
转债代码：127041 转债简称：弘亚转债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广东辖区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坚定信心 携手共进 助力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2024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周四)15:30-16:30。届时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将在线就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300876 证券简称：蒙泰高新 公告编号：2024-063
转债代码：123166 转债简称：蒙泰转债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广东辖区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坚定信心携手共进 助力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2024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15:30-16:30。

届时公司董事长郭清海先生、总经理陈光明先生、董事会秘书朱少芬女士和财务总监郑小毅先生将在线就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300790 证券简称：宇瞳光学 公告编号：2024-106
债券代码：123219 债券简称：宇瞳转债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广东辖区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坚定信心 携手共进 助力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2024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周四)15:30-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股权激励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4-067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4年8月12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于近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165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75.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4.19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944.25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3,651.58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292.6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2年1月19日全部到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230Z0016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本次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四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4年8月12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公司门封生产线升级改造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16,000万元变更用于公司收购国太阳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国太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太阳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西支行(以下简称“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截止本公告日，该户开立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西支行	34050146550800004132	9,000.00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以下所称甲方一为公司，甲方二为控股子公司国太阳公司，乙方为专户银行，丙方为国元证券。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甲方一指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甲方一、甲方二、乙、丙四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二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_34050146550800004132，截至2024年8月28日，专户余额为9,0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甲方收购国太阳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项目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丙方作为甲方一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甲方一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4、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马辉、许先锋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乙方按月(每月10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通过邮件方式抄送给丙方。

6、甲方二1次或者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甲方及乙方应当及时以邮件、传真等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或者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10、本协议自甲方一、甲方二、乙方、丙方四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11、本协议一式捌份，甲方一、甲方二、乙、丙四方各持壹份，其余报送相关主管部门和留甲方一备用。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